

起步平稳 回升向好

——聚焦前2个月中国经济运行态势

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中国经济运行态势备受瞩目。

国家统计局18日发布的数据显示,今年前2个月,随着宏观组合政策效应持续释放,经济内生动能继续修复,生产需求稳中有升,发展质量不断改善,经济运行起步平稳,延续回升向好态势。

经济运行持续恢复

“前2个月,经济运行持续恢复,加上春节假期有力带动,国民经济起步平稳、稳中有升。”国家统计局新闻发言人刘爱华在当日举行的国新办发布会上说。

最新统计数据显示,主要生产需求指标稳中有升——

从生产看,1至2月份,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7%,比上年12月份加快0.2个百分点;服务业生产指数同比增长5.8%。从需求看,前2个月,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5.5%,服务零售额同比增长12.3%;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4.2%,比上年全年加快1.2个百分点。其中,民间投资增速由上年全年下降转为增长,1至2月份全国民间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0.4%,上年全年为下降0.4%。

值得注意的是,货物进出口较快增长。前2个月,货物进出口总额同比增长8.7%,其中出口同比增长10.3%,增速重回两位数。

就业形势总体稳定,居民消费价格同比由降转涨。1月份城镇调查失业率

为5.2%,2月份为5.3%,环比有所上升,但与上年同期相比,1月份和2月份城镇调查失业率都下降0.3个百分点。2月份,居民消费价格环比上涨1%,同比由上个月下降0.8%转为上涨0.7%。

1至2月份,规模以上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增长7.5%;高技术产业投资和制造业技术改造投资同比增长9.4%和15.1%;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同比增长14.4%……新动能新优势不断培育。

“经济运行延续回升向好态势,为全年经济平稳较快增长打下较好基础。”刘爱华说。

经济回升向好基础还需加固

在看到国民经济稳中有升的同时,刘爱华也表示,当前我国正处于经济恢复和转型升级的关键期,外部不稳定、不确定因素还比较多,国内有效需求不足等问题仍然存在,经济回升向好基础还需加固。

工业是经济发展的压舱石。刘爱华说,随着各项政策持续落地显效,工业生产增长加快,但当前部分工业企业经营压力仍然较大,仍面临订单不足、成本上升等问题。

消费是拉动经济增长的主引擎。今年以来,市场销售持续恢复,服务消费潜力加快释放。“也要看到,恢复和扩大消费的基础仍待巩固,居民消费能力和信心有待进一步提升,供给质量结构仍需优化。”刘爱华说,要继续促进消费稳定

增长,不断提升消费能力和意愿,优化消费环境。

统计数据显示,房地产市场仍处于调整转型中。前2个月,房地产开发投资同比下降9%,降幅比上年全年收窄0.6个百分点。但从销售来看,全国新建商品房销售面积同比下降20.5%,销售额下降29.3%。

综合来看,当前中国经济发展面临的依然是前进中的问题、成长中的烦恼。“今年我国发展面临的环境仍是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有利条件强于不利因素。”政府工作报告对今年发展形势如此概括。

1至2月份,货运量同比增长7.5%,营业性客运量增长27.4%;服务业景气度连续2个月回升……刘爱华说,随着经济内生动能逐步修复,人流、物流要素流动更加活跃,有利于经济循环逐步改善。

推动经济持续向好、行稳致远

“1至2月份主要指标在全年中占比相对较小,后期经济走势还需进一步观察。”刘爱华说,要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积极应对困难挑战,推动经济持续向好、行稳致远。

政府工作报告将全年经济增长预期目标定为5%左右。刘爱华说,党中央、国务院已经对今年工作进行全面部署,明确了政策取向和重点任务,提出发行超长期特别国债等增量举措,加上前期实施的降准降息、减税降费等政策效应持

续发挥,将有助于推动经济持续恢复向好。

作为促投资扩消费的重要抓手,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迎来了新部署。国务院日前印发《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明确了5方面20项重点任务。

发展新质生产力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和重要着力点。政府工作报告将“大力推进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列为2024年政府工作任务首位。

“哪里能出现新质生产力,投资就要投到哪里,宏观政策就要转向哪里。比如,当前面向战略性新兴产业等领域的投融资尤为重要,要用好积极的财政政策,保持投资强度、解决制度性障碍,不断释放发展潜力。”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院长刘俏说。

浙江推进传统产业改造提升,以新技术激发新活力;辽宁着力做强做大船舶与海工装备等12个优势产业集群;安徽推进布局前沿技术、提高科技成果落地转化率……各地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

“推动经济回升向好的积极因素正在累积增强,加上宏观政策持续发力显效,实现5%左右的经济增长预期目标有条件有支撑,经过努力可以实现。”刘爱华说。

新华社北京3月18日电
新华社记者魏玉坤、韩佳诺、唐诗凝

南水北调东、中线一期工程受益人口1.76亿人

十年累计调水700亿立方米

工程向黄河以北供水6.30亿立方米。

南水北调工程是国家水网的主骨架和大动脉,中、东线一期工程沟通长江、淮河、黄河、海河四大流域。北调的南水保障了受水区群众的饮水安全,促进了受水区产业结构调整,支撑沿线地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目前,南水占北京市城区供水量70%以上,几乎占天津市主城区供水量的100%,占郑州市中心城区供水量90%,占

石家庄市城区供水量75%以上。

同时,南水北调工程助力沿线地区河湖生态环境复苏。统计显示,中线累计向北方50多条河流进行生态补水,补水总量近100亿立方米,华北地区一大批河湖生态环境显著改善;东线沿线调蓄湖泊生态环境持续向好,东线北延应急供水工程两次助力京杭大运河实现全线水流贯通。

据中国南水北调集团办公室主任、

新闻发言人井书光介绍,近年来,南水北调集团大力推进数字孪生南水北调和水网智能化建设。中、东线一期工程已经初步构建起具有预报、预警、预演、预案“四预”功能的数字孪生南水北调工程体系。

“数字孪生赋能,南水北调工程运行管理如虎添翼,工程安全、供水安全、水质安全的综合保障能力大幅度提升。”井书光说。

博鳌近零碳示范区启动运行

新华社海南博鳌3月18日电(记者王存福)3月18日,博鳌近零碳示范区运行启动会在海南琼海博鳌东屿岛举行,标志着这个由住建部和海南省政府共建的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的示范区进入了近零碳运行阶段。

博鳌近零碳示范区,是指一定区域范围内,立足“热带海洋性气候”和“建成区绿色低碳更新改造”,通过集成应用能源、建筑、交通、废弃物处理等多领域深度减排技术,新建林业碳汇等高质量碳抵消措施,综合利用管理、市场等手段,开展管理机制的创新实践,在能效提升、能源种类、能源结构三方面,实现新能源发电与用电自平衡。

据介绍,博鳌近零碳示范区在体制机制创新、技术措施集成、政策标准引领等方面都取得了一定的成绩。目前示范区已完成8大类18个项目的建设任务,实现了用电自平衡,进入近零碳运行阶段。

自2022年以来,住建部与海南省决定利用三年时间(2022至2024年),共同建设海南博鳌近零碳示范区,使之成为向世界展示中国绿色低碳发展理念、技术和实践的窗口。

日前,博鳌近零碳示范区的创建成果得到了德国能源署零碳运营区域认证,通过了第三方碳评估认证机构认证评估,达到了《零碳建筑技术标准》中“近零碳区域”的指标要求,并获得了住建部、国家能源局等部门和相关行业协会的认可,以及全国典型案例、优秀示范项目等荣誉。

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院长王凯表示,通过一系列建设工作,1.92平方公里的示范区,二氧化碳排放量从2019年(基准年)的1.22万吨/年,降至目前的470吨/年;未来可通过加强上岛燃油车管理和碳抵消的方式进一步降低。其中,建筑及市政基础设施用能产生的二氧化碳排放从1.1万吨/年降至趋近于0。实现了当初制定的“近零、两降、六个100%”的创建目标。



在海南省琼海市博鳌镇拍摄的博鳌近零碳示范区储能系统及岛外农光互补发电项目(3月9日摄,无人机照片)。

3月18日,博鳌近零碳示范区运行启动会在海南省琼海市博鳌镇东屿岛举行,标志着这个由住建部和海南省政府共建的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的示范区进入了近零碳运行阶段。据悉,博鳌近零碳示范区通过不断探索,实现了8大类建设项目多系统无缝衔接,并将诸多系统集中整合到近零碳运行管理系统,实现智慧化运行和管理,并最终实现区域层面的近零碳。

新华社记者 蒲晓旭 摄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信息公开

广东省茂名市大放鸡岛海域国家级海洋牧场示范区人工鱼礁建设项目已完成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的征求意见稿,根据相关规定,现向社会征求与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一、获取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方式和途径

电子版报告链接: http://www.dianbai.gov.cn/ywcdt/bmdt/content/post_1307567.html 纸质版报告可以与建设单位联系查询。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包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四、公众意见表的提交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下载并填写公众意见表发送至建设单位邮箱,或以电话、信函或面谈等形式提出意见和建议。

建设单位:茂名市电白区农业农村局
联系地址:广东省茂名市电白区水东镇人民路91号

邮编:525400

联系人:严先生

联系电话:0668-5139003

邮箱:dbyy5532996@163.com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截止时间

自本公示发布后的10个工作日内。
茂名市电白区农业农村局
2024年3月19日

茂名市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开展2024年残疾人按比例就业情况联网认证年审的通告

茂残联〔2024〕7号

各用人单位:

根据《广东省残联办公室关于做好2024年残疾人按比例就业情况联网认证的通知》(粤残联办函〔2024〕27号)有关要求,为促进残疾人就业,规范残疾人就业年审工作,现就我市开展2024年残疾人按比例就业情况联网认证年审工作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申报单位

本市行政区域内上年度已按规定安排残疾人就业的机关、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企业、民办非企业单位(含中央、境外驻茂单位)等用人单位(以下简称用人单位)。

二、申报时间

每年3月1日至10月31日。
未在规定时限申报年审的用人单位,均视为上年度未安排残疾人就业。

三、申报方式

(一)线上申报

用人单位登录“广东政务服务网”→搜索“全国残疾人按比例就业情况联网认证”→找到对应事项→点击在线办理→选择对应行政区域→法人登录→账号密码登录,登录后按提示申报即可。

(二)线下申报

用人单位至所在地的县级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办理。

四、申报指南:http://jyzx.gddpf.org.cn/jyms/bszn/content/post_1012994.html

五、咨询电话

茂南区:0668-2206819 电白区:0668-5287185
信宜市:0668-8877369 高州市:0668-6666368
化州市:0668-7280833

六、本通告自印发之日起生效,自刊登之日起满60日即视为送达。

茂名市残疾人联合会

2024年3月12日